

#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	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	第 3 页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19〕4369号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金字火腿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金字火腿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金字火腿公司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 二、管理层的责任

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字火腿公司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额	2018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	2018年度资金占 用的利息	2018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 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b>小 计</b>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b>小 计</b>										
<b>总 计</b>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 往来资金余额	2018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	2018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	2018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 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施延军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11,686.45		423.63	423.63	11,686.45	[注1]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	控股	其他应收款		24.67			24.67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 份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4,326.00			54,326.00	[注2]	经营性往来
	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 份的法人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		197.88	1,997.88	1,2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b>总 计</b>				14,686.45	54,350.67	621.51	2,421.51	67,237.12		

注1：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将子公司金字食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施延军后尚未收到的股权转让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实际控制人付款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施延军所欠款项展期至2019年12月30日，并需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自2019年1月1日起到支付完毕上述款项之日止未支付部分款项的利息。

注2：系公司原收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时，业绩承诺方（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承诺的业绩未完成，本期由其回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权后尚未收到的股权回购款。因此次交易中的股权转让价款尚未收回超过50%，不应确认处置收益的实现，本公司对中钰资本公司账面投资成本593,260,000.00元实质上属于应收股权回购款的一部分，将扣除已收到的定金50,000,000.00元后的净额543,260,000.00元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